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22-016
债券代码:143020 债券简称:17复药01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简称:18复药01
债券代码:155067 债券简称:18复药02
债券代码:155068 债券简称:18复药03
债券代码:175708 债券简称:21复药01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及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许可内容:

MPP(即"药品专利池组织")授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复星医药产业在区域内(即印度、巴基斯坦、科特迪瓦等105个中低收入国家/地区) 使用相关专利和专有技术对在研新冠治疗口服药物Molnupiravir(MK-4482和EIDD-2801)(以下简称"合作药物")开展生产、商业化及相关权利的非独家许可。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许可为非独家许可;获许可区域为印度、巴基斯坦、科特迪瓦等105个中低收入国家/地区,不包括中国。

2、本次许可项下合作药物在商业化生产前,尚需完成相关技术交接且生产设施需经SRA批准或通过WHO PQ认证。

3、本次许可项下合作药物在区域内的生产、销售等,须待相关主管机构批准(包括但不限于上市批准) 后方可实施。本集团基于本次许可所生产的合作药物在区域内能否获得当地药品监管机构上市批准、于区域内的上市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4、本次许可项下合作药物于区域内上市后的销售情况受(包括但不限于)新冠肺炎疫情发展、生产及供应链能力、市场竞争环境、销售渠道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截至本公告日,本集团就合作药物尚无在手订单、尚未开展相关生产。

产品将按实际成本(可通过第三方审计核实)加上合理加价(经协商)进行供应。截至本公告日,本次许可项下合作药物的具体成本和定价等暂无法确定。鉴于本次许可旨在帮助105个中低收入国家/地区可负担地获取合作药物,相关定价预计将低于原研产品或在其他中高收入国家的售价。

综上,本次许可对本集团当期及未来收入和利润的影响尚无法预计。

5、根据公开信息,截至本公告日,于全球范围内,该药物仅(其中主要)获得英国药品和健康产品管理局(MHRA)的附条件上市批准、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的紧急使用授权(EUA)、日本厚生劳动省的紧急特例批准等。截至本公告日,该合作药物的临床数据仍有限,使用该药物可能会发生未曾报告过的严重不良事件或非预期的不良事件。

一、媒体报道情况

近日,MPP发布公告及相关媒体报道称,MPP向包括复星医药在内的27家药企授权生产新冠治疗口服药物Molnupiravir。

二、相关情况的核实

2022年1月7日,控股子公司复星医药产业与MPP就新冠口服药物Molnupiravir授权生产等事宜签订《分许可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许可内容

基于MSD-MPP协议,MPP授予复星医药产业在区域内(即印度、巴基斯坦、科特迪瓦等105个中低收入国家/地区) 使用相关专利和专有技术对在研新冠治疗口服药物Molnupiravir (MK-4482和EIDD-2801)开展生产、商业化(包括注册、零售、分销等)及相关权利的非独家许可,上述生产包括Molnupiravir的原料(药)及成品药(制剂)。

合作药物将在经SRA批准或通过WHO PQ认证的生产设施上进行生产。

2、产品价格

实际成本(可通过第三方审计核实)加上合理加价(经协商)。

3、专利许可使用费

根据购买方性质的不同,复星医药产业应按照年度净销售额(定义依据协议)的5%或10%向默沙东支付专利许可使用费。但基于MSD-MPP协议,前述专利许可使用费将自WHO宣布COVID-19不再被列为"国际关注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次月起开始收取。

4、其他

基于MSD-MPP协议,默沙东保留随时撤销或更改授予MPP合作药物相关许可的权利。

MPP有权依《分许可协议》终止本次分许可。

5、生效

《分许可协议》生效日期为2022年1月7日。

6、适用法律与争议解决

美国纽约法院具有专属管辖权。

双方如发生争议无法协商解决的,则可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三、合作药物的基本信息

Molnupiravir(MK-4482、EIDD-2801)是一款由默沙东和Ridgeback联合开发的口服核糖核苷类药物,可抑制SARS-CoV-2(新冠病毒的致病因子)的复制,目前主要用于治疗轻度到中度的新冠肺炎。

该药物于2021年11月获得英国药品和健康产品管理局(MHRA)的附条件上市批准;于2021年12月先后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的紧急使用授权(EUA)、日本厚生劳动省紧急特例批准。

根据MPP官网(https://medicinespatentpool.org/)公布的信息,包括复星医药产业在内,MPP目前已向全球27家药企授予非独家的生产、商业化以及相关权利的许可,以向全球105个中低收入国家/地区供应Molnupiravir。

四、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MPP,是一家由联合国支持的非营利性公共卫生组织,其主要办公地位于瑞士日内瓦。MPP通过自愿许可和专利池的创新方法,致力于增加中低收入国家/地区获得药品的机会。

五、风险提示

1、本次许可为非独家许可;获许可区域为印度、巴基斯坦、科特迪瓦等105个中低收入国家/地区,不包括中国。

2、本次许可项下合作药物在商业化生产前,尚需完成相关技术交接且生产设施需经SRA批准或通过WHO PQ认证。

3、本次许可项下合作药物在区域内的生产、销售等,须待相关主管机构批准(包括但不限于上市批准) 后方可实施。本集团基于本次许可所生产的合作药物在区域内能否获得当地药品监管机构上市批准、于区域内的上市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4、本次许可项下合作药物于区域内上市后的销售情况受(包括但不限于)新冠肺炎疫情发展、生产及供应链能力、市场竞争环境、销售渠道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截至本公告日,本集团就合作药物尚无在手订单、尚未开展相关生产。

产品将按实际成本(可通过第三方审计核实)加上合理加价(经协商)进行供应。截至本公告日,本次许可项下合作药物的具体成本和定价等暂无法确定。鉴于本次许可旨在帮助105个中低收入国家/地区可负担地获取合作药物,相关定价预计将低于原研产品或在其他中高收入国家的售价。

综上,本次许可对本集团当期及未来收入和利润的影响尚无法预计。

5、根据公开信息,截至本公告日,于全球范围内,该药物仅(其中主要)获得英国药品和健康产品管理局(MHRA)的附条件上市批准、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的紧急使用授权(EUA)、日本厚生劳动省的紧急特例批准等。截至本公告日,该合作药物的临床数据仍有限,使用该药物可能会发生未曾报告过的严重不良事件或非预期的不良事件。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六、释义

EUA	指	医药产品紧急使用授权 (Emergency Use Authorization),由美国食品药品管理局(FDA)在实际的或潜在的紧急状态下对未获批准的医药产品的使用及已获批准产品的未获批准用途的授权
MPP	指	Medicines Patent Pool(药品专利池组织),是一家由联合国支持的非营利性公共卫生组织
MSD,默沙东	指	MERCK SHARP & DOHME CORP.
MSD-MPP协议	指	2021年10月,默沙东与MPP所签订的许可协议。根据该协议,MPP获默沙东许可进一步向其他制造商授予分许可,以应有质量保证的Molnupiravir (MK-4482和EIDD-2801)。
Ridgeback	指	Ridgeback Biotherapeutics LP
SRA	指	Stringent Regulatory Authority(严格监管机构),包括国际人类用药技术要求协调理事会(ICH)成员、或ICH观察员及与ICH成员相关监管机构等
WHO	指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世界卫生组织,是联合国下属专门机构之一
本公司/复星医药	指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
复星医药产业、被许可方	指	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68 证券简称:惠程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6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经公司自查审核发现部分内容需要更正,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更正前:

鲁生选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籍,会计硕士学位,持有高级会计师、高级文秘、注册会计师、CFA(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等证书。曾任广西双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裁、德勤(中国)有限公司西南区合伙人、中国西北电力集团公司财务经理及其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鲁生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任职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更正后:

鲁生选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籍,会计硕士学位,持有高级会计师、高级文秘、注册会计师、CFA(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等证书。曾任广西双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裁、咨询公司合伙人、中国西北电力集团公司财务经理及其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鲁生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任职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22-005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应对与 MOTOROLA SOLUTIONS INC.(以下简称"摩托罗拉")及摩托罗拉马来西亚公司之间的商业秘密及版权侵权诉讼案件判决(以下简称"商密诉讼")带来的挑战,更加有效的保护公司在美业务,并有效保障公司员工及客户合法权益,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在美国的三家子(孙)公司Hytera America, Inc.(以下简称"美东公司")、Hytera Communications America(west), Inc.(以下简称"美西公司")及HYT North America,Inc.(三家公司以下统称"美子公司")于2020年5月根据美国破产法典第十一章的规定主动向美国加利福尼亚州中区破产法院(以下简称"加州中区破产法院"或"法院")申请破产重整。同时,公司通过业务和资产重组以及新渠道建设,保障了在美业务的正常开展。

2021年10月,公司聘请的破产重整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向加州中区破产法院递交了清算计划草案。清算计划草案将在经全体债权人分组表决、听证、法院裁定等程序,且同时满足清算计划生效条件后开始执行。

美国当地时间2022年1月20日(北京时间2022年1月21日),管理人向加州中区破产法院提交了全体债权人对清算计划草案的投票表决结果,该项草案已获得全体债权人表决通过,后续法院将根据投票结果对清算计划草案进行裁定。

截止本公告日, 公司与摩托罗拉之间的商业秘密及版权侵权诉讼案在一审程序中提交的其他未决动议仍在一审法院审理过程中。公司已于2021年9月8日向美国第七巡回上诉法院提起了上诉,本案同时进入上诉阶段。

上述案件的相关内容及进展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4月30日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和2020年8月28日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第五节 重要事项",及公司分别于2020年2月17日、2020年3月9日、2020年12月21日、2021年1月12日、2021年8月14日、2021年9月9日、2021年10月18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及《关于重大诉讼进展暨公司上诉的公告》。

当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 本次美子公司在当地的破产重整对公司的美国业务及正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2021年在美业务保持稳定,收入同比基本持平。若本次清算计划正常执行,预计将影响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约-1.9亿元。上述影响金额为初步测算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清算计划执行结果及审计结果为准。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未来公司将密切关注诉讼事项的后续进展,并通过临时报告/定期报告的方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42 证券简称:一汽富维 公告编号:2022-005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月2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吉林省长春市东风南街1399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9,765,28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305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芯杰先生主持会议,公司董事会聘请吉林吉人卓识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具有法律效力。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3人,董事孙静波女士、李鹏女士、柳长庆先生、包亚忠先生,独立董事曲刚先生、沈颂东先生因事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长李晓红女士、监事张颂杰先生因事未出席;

3、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于淼先生的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8,260,696	96.0296	11,503,891	3.9700	700	0.0004

2、议案名称:2.00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9,053,075	93.6260	11,503,891	6.3711	5,000	0.0029

3、议案名称:2.0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9,053,075	93.6260	11,503,891	6.3711	5,000	0.0029

4、议案名称:2.0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9,053,075	93.6260	11,503,891	6.3711	5,000	0.0029

5、议案名称:2.04定价基准日和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7,689,515	92.8708	12,867,451	7.1263	5,000	0.0029

6、议案名称:2.05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8,232,515	93.1716	11,503,891	6.3711	825,560	0.4573

7、

议案名称:2.06限售期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9,053,075	93.6260	11,503,891	6.3711	5,000	0.0029

8、议案名称:2.07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9,053,075	93.6260	11,503,891	6.3711	5,000	0.0029

9、议案名称:2.08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7,689,515	92.8708	12,867,451	7.1263	5,000	0.0029

10、议案名称:2.09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9,053,075	93.6260	11,503,891	6.3711	5,000	0.0029

11、议案名称:2.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9,053,075	93.6260	11,503,891	6.3711	5,000	0.0029

12、议案名称: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8,236,815	93.1740	11,503,891	6.3711	821,260	0.4549

13、议案名称: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9,057,375	93.6284	11,503,891	6.3711	700	0.0005

14、议案名称:5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8,260,696	96.0296	11,503,891	3.9700	700	0.0004

15、议案名称:6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9,057,375	93.6284	11,503,891	6.3711	700	0.0005

16、议案名称:7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9,057,375	93.6284	11,503,891	6.3711	700	0.0005

17、议案名称:8关于设立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8,260,696	96.0296	11,503,891	3.9700	700	0.0004

18、议案名称:9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7,435,836	95.7450	11,503,891	3.9700	825,560	0.2850

19、议案名称:1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8,256,396	96.0282	11,503,891	3.9700	5,000	0.0018

20、议案名称: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9,057,375	93.6284	11,503,891	6.3711	700	0.0005

21、议案名称:12关于公司2022年度投资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7,053,434	99.0641	2,711,153	0.9356	700	0.0003

22、议案名称:13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6,492,518	95.4194	13,272,069	4.5802	700	0.0004

23、议案名称:14关于新增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4,576,664	92.6291	11,503,891	7.3704	700	0.0005

24、议案名称:15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4,576,664	92.6291	11,503,891	7.3704	700	0.000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吉林吉人卓识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桂芬、孙福祥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5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2年1月6日以公告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于2022年1月21日下午15:00在浙江省温岭市东部产业集聚区第三街1号公司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1月2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月2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王相荣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左里阳律师、何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64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293,628,89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9.1512%。其中,参加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238,461,74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8.3345%;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的人数为256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5,167,14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8167%。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人数为259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27,669,42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8901%。

三、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授信规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71,188,53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653%;反对22,436,79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44%;弃权3,56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05,229,06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2.4231%;反对22,436,79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5741%;弃权3,5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8%。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左里阳律师、何湾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书》认为:利欧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会议备查文件

1、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3056 证券简称:德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2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邦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82,890,4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50%。本次质押后,德邦控股累计质押225,000,000股股份,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32.95%,占公司总股本的21.91%。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崔维星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725,899,6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0.68%,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为259,400,000股,占二者持股总数的35.73%,占公司总股本的25.26%。

2022年1月21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德邦控股将其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进行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邦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是	65,000,000	否	否	2022年1月20日	2024年1月30日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9.52%	6.33%	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借款
合计	-	65,000,000	-	-	-	-	-	9.52%	6.33%	-

2、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邦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82,890,461	66.50%	160,000,000	225,000,000	32.95%	21.91%	0	0	0	0
崔维星	43,009,184	4.19%	34,400,000	34,400,000	79.98%	3.35%	0	0	0	0
合计	725,899,645	70.68%	194,400,000	259,400,000	35.73%	25.26%	0	0	0	0

三、其他说明

1、德邦控股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2、德邦控股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来源包括但不限于德邦控股收入、股票分红及其他投资收益等。

3、本次股权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如在质押期内,出现股份平仓风险,德邦控股将采取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

上述股权质押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3056 证券简称:德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3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2020年7月22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的中期票据。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披露了《关于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获准注册的中期票据额度为人民币15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即2020年12月23日)起2年内有效。根据公司资金计划安排和银行间市场情况,2022年1月19日至2022年1月21日公司发行了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乡村振兴),发行金额为3亿元,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月21日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发行要素			
名称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乡村振兴)	简称	22德邦股份MTN001(乡村振兴)
代码	102280159.IB	期限	2年
利率类型	固定利率		
起息日	2022年1月21日	兑付日	2024年1月21日
计划发行总额	3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3亿元
发行利率	3.90%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有关公司此次中期票据发行的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2日

股票代码:600847 股票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8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股票于2022年1月20日、2022年1月2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本次交易的置入资产为特瑞电池48.95%股权,置入资产预估值为115,042.84万元。本次交易中,针对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交易价格的差额部分(预估值为47,042.84万元),由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全体交易对方购买,发行股份数量为32,851,137股。在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下,发行后预计公司总股本为186,138,537股,根据公司今日收盘价23.69元/股计算,公司总市值预计为44.10亿元,已显著高于前述特瑞电池预估值范围。

●公司拟以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特瑞电池48.95%股权, 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5,000万元。2022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相关议案。本次交易尚需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并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审批以及最终取得审批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尽管本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了保密措施并严格参照执行,但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仍存在因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致使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可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2年1月20日、2022年1月2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拟以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特瑞电池48.95%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5,000万元。2022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相关议案。本次交易预案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证,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